

##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7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5 名，实际表决监事 5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本行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60 万元（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）。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陇南、庆城两家村镇银行增资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6月7日